附件1. 全国口腔院（系）青年教师授课技能展示相关事项

1. **授课技能展示安排：**

 青年教师授课技能展示分两步完成。

1. 提交教案：所有申请参加教学技能展示者，经过各院校初步选拔、推荐、有效报名确认后，于**7月1日**以前向口腔医学教育专委会秘书处提交一课时（45分钟独立教学内容）的电子版完整教案；经过评审专家的电子函评，筛选出22份优秀选手参加11月11日的授课技能课堂展示（*所有报名老师将直接根据教案评审结果评选进入课堂展示环节，请一定重视教案的撰写*）；
2. 授课展示：教师需要准备15分钟的授课展示，1分钟针对教学内容或教学方法的问答。

授课要求：以中文课堂理论授课为主，可以适当结合双语教学。

展示结果：经过教案评分和现场专家打分，按得分排名评选出优秀选手若干。其中排名前六的选手经专家及现场观众打分，进入最终排名。

1. **报名条件:**

凡有口腔医学本科（包括长学制）教育的全国口腔医学院、系均可统一组织报名，每所院系只能推荐1人。要求报名者必须符合以下条件：

1. 承担本科理论教学的青年教师（主治医师或讲师以上职称），年龄不超过40岁（以当年1月1日即1978年1月1日以后出生为准）；

（2）同时必须是中华口腔医学会有效会员（会员情况可上口腔医学会网站http://www.cma.org.cn，点击普通会员专区进入，用身份证号登陆查询会员有效期，新会员可以按网页提示注册、缴费即成，详情也可咨询口腔医学会会员工作部老师010-62116665转258）。

1. **展示报名方式：**

参加教学技能展示的教师需填写报名表，**于7月1日前将**

➀报名表word电子版

➁报名表单位领导签字、盖章后的扫描版

➂教案word电子版

发送至邮箱kqjyxsnh@163.com，报名邮件题目请标明“2018口腔教育-授课”。

联系人：张玉峰 电话 027-87686104附件2： 全国口腔院（系）青年教师授课技能展示

报 名 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校 |  | 专业 |  | 正身免冠照片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职称 |  |
| 出生日期 |  | 办公电话 |  | 手机 |  |
| 学位 |  | 教龄 |  年 | 邮箱 |  |
| QQ号 |  | 微信号 |  |
| 授课题目 |  |
| 简要内容 |  |
| 所在院系意见 |  院系盖章 年 月 日 |

附件3. 口腔医学教育专委会教学技能展示教案

参赛院校： 选手姓名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拟讲课专业 |  | 授课题目 |  |
| 授课教师信息 | 职称 |  | 备注（包括参赛时对设备、环境等特殊要求） |  |
| 教龄 |  |
| 学位/学历 |  |
| 教学目的及重点： |
| 教学要求 | 教学内容 | 表达方式 | 时间分配 |
|  |  |  |  |
| 难点分析及对策 |  |
| 思考题 |  |
| 学科新进展及参考资料 |  |
| 教研室/院系意见： 签字： 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此教案请编写45分钟即一课时的教案，即与时间分配中体现的总学时一致。

 授课的教学对象为口腔医学本科主干教学的专业内容，如口腔临床课程或口腔基础课程。

教学要求：即要求学生掌握、了解、熟悉等的掌握程度要求。

表达方式：课堂上计划使用的教学方法或表达方式。